

检察日报

PROCURATORATE DAILY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主办
CN 11-0187 邮发代号 1-154



2025年12月14日 星期日
第11095期 今日4版



最高人民检察院微博

检察日报客户端

□新华社记者 赵超 韩洁

一切伟大成就都是接续奋斗的结果，一切伟大事业都需要在继往开来中推进。“十四五”即将圆满收官、“十五五”正待开启序幕之际，中央经济工作会议12月10日至11日在北京举行。

习近平总书记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总结2025年经济工作，分析当前经济形势，部署2026年经济工作，驾驭中国经济航船破浪前行。

锚定“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确保“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迎难而上、勇往直前，奋力书写中国经济的崭新篇章。

信心与定力：“我国经济顶压前行、向新向优发展”

2025年，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具有重要意义的一年。

今年以来，国际环境变乱交织，我国发展经历转型调整的挑战，经济稳定运行压力有所上升。

面对国内外形势深刻复杂的变化，全党全国勠力同心、奋力拼搏，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将顺利完成。

“我国经济顶压前行、向新向优发展，展现强大韧性和活力。”10日第一次全体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对今年经济工作作出全面总结。

这是一份难能可贵、成色十足的成绩单——

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预计全年经济总量将达到140万亿元左右，就业总体稳定，外贸较快增长，出口多元化成效明显；

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持续推进，新质生产力稳步发展，科技创新成果丰硕，人工智能、生物医药、机器人等研发应用走在世界前列；

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向纵深推进，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成效显现，自主开放有序推进；

重点领域风险化解取得积极进展，地方政府隐性债务有序置换，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成效明显，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民生保障更加有力，育儿补贴、学前一年免费教育等政策相继实施，社会保障水平持续提高，社会大局保持稳定……

走过风雨洗礼、劈波斩浪的2025年，更显“十四五”时期我国发展历程的极不寻常、极不平凡。

习近平总书记细数过去5年我国发展的一个个突出亮点：“科技创新成果令世界刮目相看”“越来越多品牌蜚声海外”“APEC蓝成为常态”“平安中国成为靓丽的国家名片”……

“我们有效应对各种冲击挑战，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新的重大成就，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实现良好开局。”习近平总书记对“十四五”时期发展作出高度评价。

这是信心与共识的凝聚。

10日下午开始，与会同志进行分组讨论，谈认识、讲体会、提建议。

大家一致表示，这些重大成就的取得，根本在于以习近平

锚定新目标 奋力开新局

——2025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侧记

方向与路径：“稳中求进、提质增效”

2025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中国经济航船迎来新的出发。

逐梦未来的新航程，有开阔水域，也有激流险滩——

放眼全球，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突破。同时，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抬头，国际经贸秩序遇到严峻挑战，大国博弈更趋激烈。

环顾国内，把握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我国正坚定不移以高质量发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但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

变局蕴含机遇，挑战激发斗志。

(下转第二版)

让黄河成为造福宁夏人民的“幸福河”

——专访二级大检察官，宁夏回族自治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窦朝晖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

大检察官访谈



本报记者 单晓奎
通讯员 冒建宏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先后三次到宁夏考察，赋予宁夏“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重大使命。《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

建议》(下称《建议》)强调，持续推进长江经济带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宁夏检察机关如何将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落到实处，持续在法治轨道上助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让黄河成为造福宁夏人民的“幸福河”？近日，记者就此专访了二级大检察官，宁夏回族自治区

(下转第二版)

四中全会精神在基层

一线看落实

终结执行不到位？大数据模型“一筛便知”

□本报记者 王福兵

打开系统，点击碰撞对比，系统自动筛查出需要关注的监督线索，随后检察官再对重点数据进行人工核查审查……这是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检察院检察官范颖每日工作的开始，“依托该模型，我院民事检察监督已从以往以当事人申请为主，转向以依职权发现为主，监督案件数量也大幅增加。”范颖所说的，正是该院研发的“清仓终本”执行监督大数据模型。

执行工作是关系司法公正实现的“最后一公里”，党中央高度重视执行工作，对破解“执行难”问题先后作出一系列重要部署。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提出，健全国家执行体制，有效解决“执行难”问题。

大量民事裁判案件集中在基层，执行工作也在基层，“执行难”问题在基层表现更为突出，检察监督自然也应聚焦基层。近年来，安徽省检察院始终把破解“执行难”作为民事检察监督的重要着力点持续发力。

2024年8月，安徽省检察院在全省检察机关部署开展涉本案件民事执行监督专项活动。在此背景下，鸠江区检察院运用大数据思维，结合区域实际，构建了“清仓终本”执行监督大数据模型。

该模型主要通过将法院终本案件数据与现行法律法规数据、法院再审案件数据以及被执行人户籍、工商、不动产、车辆数据等数据分别进行碰撞对比，筛选出申请执行事项与国家已取消的行政性收费和罚款事项相同、执行所依据的法律文书已被法院再审所撤销等可以建议终结执行案件的线索，以及被执行人有新增财产且无查封、扣押措施，可以建议恢复执行案件的线索。

“该模型并非单向的监督纠错，‘你输我赢’，而是检法两院坚持为人民司法共同破解‘执行难’问题的相向而行。”范颖表示，在模型建构过程中，鸠江区检察院与区法院专门就民事执行终本案件数据获取进行磋商，并获得大力支持。

今年10月，鸠江区检察院检察官在履行中发现，法院部分终本执行

案件系征收社会抚养费行政非诉执行案件，法院在执行无果后对被执行人采取纳入失信名单、限制消费等强制措施，并裁定终结本次执行。根据2021年国家生育政策，征收社会抚养费已被取消，但相关执行案件始终处于终结本次执行后可随时恢复执行的状态，不符合国家政策及法律规定。检察官遂通过“清仓终本”执行监督大数据模型进一步比对分析，发现有多个类似案件线索。

10月28日，针对法院应当终结执行而未终结的问题，鸠江区检察院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法院及时终结执行并妥善处理社会抚养费征收遗留问题。法院收到检察建议后，依法对6个案件作出终结执行裁定。

据了解，该模型上线以来，鸠江区检察院已对7220件法院终本案件进行研判，筛选出可成案线索179条，发出执行监督检察建议35件。

“我们将持续贯彻落实四中全会精神，做好民事执行监督工作，更好发挥‘清仓终本’执行监督大数据模型的作用，以检察力量推动破解‘执行难’问题。”鸠江区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说。

数据跨境“流得动”又“守得住”

□本报通讯员 苏双丽

在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1600号万航国际中心的静安国际会客厅内，刚揭牌不久的静安区数据跨境服务中心里，工作人员正为企业讲解数据出境政策。一幅数字时代的法治服务图景，在这里徐徐展开。

今年11月，在上海市网信办的指导下，由静安区委网信办牵头的上海中心城区首个数据跨境服务中心落户静安。该中心以“政策枢纽”“服务平台”“创新前哨”为定位，设专窗、配专人，为企业提供政策解读、协助申报、培训交流等“一站式”服务，填补了中心城区数据跨境“就近服务”空白。

数据安全关乎国家安全。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要维护国家数据安全”。不久前召开的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将数据安全治理作出了新的部署。

数据安全流动的背后，离不开坚实的法治防线。“数据是数字经济的血

液。我们要做好数据安全的‘守护者’，确保数据跨境既‘流得动’又‘守得住’。”静安区检察院网络检察办案团队负责人胡俊君介绍，面对技术性强、隐蔽性高的新型数据犯罪，该院创新“法律+技术”双审查机制，依托技术调查问卷等“外脑”支持，破解办案中的技术难题。办理的利用“机器人炒股”等技术手段的“黄牛”抢购博物馆门票、企业“内鬼”窃取数据等新问题，检察机关精准发力，推进源头治理：向涉案网约车平台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升级数据安全防护体系；联合区法院向文化场馆发送风险提示函，规范票务管理。

法治护航不止于精准办案与协同治理，更需源头服务。作为首批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法治保障共同体联系点，静安区检察院中英双语发布《护航法治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以“四大检察”协同发力，构建“办案一治理一服务”闭环体系。

从新型数据犯罪的精准打击，到行业治理的以案促治，再到数据安全的前端预防。在这片数字经济的热土上，上海市检察机关正以“法律+技术”的专业赋能和“治罪+治理”的系统思维，持续筑牢数据安全法治屏障，为上海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注入源源不断的司法动能。

内蒙古：成立检察官惩戒委员会

检察官惩戒制度实质化运行迈出新步伐

本报讯(记者于莹莹 通讯员施皓皓)12月9日，内蒙古自治区检察院检察官惩戒委员会成立大会和第一次全体会议在自治区检察院举行，审议并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检察官惩戒委员会章程(试行)》，明确惩戒委员会工作职责、议事规则等具体内容。

据了解，内蒙古自治区检察官惩戒委员会根据中央政法委关于“法官、检察官惩戒委员会分设”要求单设成立，并获得自治区党委政法委批复。其主要职责包括制定修订章程及相关规

定、审查认定检察官是否存在违反检察职责行为、受理检察官异议申请等，为规范检察权运行、维护司法公正提供有力保障。惩戒委员会由内部委员和特邀委员组成，自治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李永君担任主任，特邀委员涵盖法学专家、律师、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相关单位代表，兼具专业性与广泛性。

会议要求，要深入推动检察官惩戒制度实质化运行，准确把握惩戒委员会专业审查的职能定位，妥善处理惩戒审

议与调查处理的关系，推动形成检察监督部门调查核实、惩戒委员会提出审议意见、相关单位依法依规惩戒处理的工作格局。要准确认定责任，按照“谁办案谁负责、谁决定谁负责”的要求，科学界定检察权行使情况，确保惩戒工作公平公正。要持续强化检察官惩戒委员会自身建设，加强专业学习，尽快熟悉掌握惩戒工作规则和要求，推动检察官惩戒工作与纪律监察、干部管理等相贯通，与检察业务管理、案件管理、质量管理相衔接。

个案评查触发类案监督“蝴蝶效应”



本报讯(记者南茂林 通讯员苏燕)“现在每个案件都要经过评查，办案比原来更加严谨规范……”近日，甘肃省白银市平川区检察院检察官向记者介绍。

今年7月，平川区检察院案件评查组对已办结案件开展核查时，发现陈某、黄某两起诈骗案件存在明显异常：

两案的核心案情高度相似，但检察官提出的量刑建议却有较大偏差。

对此，评查组立即调阅两起案件的全部卷宗，对比讨论后，确认偏差源于对陈某“退赃情节”的考量存在疏漏。针对这一问题，该院迅速启动内部复盘机制与素能提升专项行动，组织业务骨干围绕量刑情节审查难点展开集中研讨，系统梳理常见罪名中易被忽视的量刑细节，最终形成常见罪名量刑情节审查要点清单，通过明确审查标准、规范认定流程，有效提升了检察环节“同案同办”的精准度与规范性。

这正是平川区检察院创新构建“全

要素覆盖+全周期闭环”案件质量评查机制的鲜活成果。该机制以“全要素覆盖”为基础，建立起“办案人员自查、部门交叉评查、案管部门核查、检委会审定”的全员参与模式。在“全周期闭环”方面，通过常规抽查与专项评查相结合，确保对案件程序和实体的双重审视，一旦发现问题，立即启动整改督办工作。

“每季度最后一周，我们还会在业务推进会上雷打不动地进行质量会诊。”该院案管部门负责人介绍，推进会上通报《案件质量评查分析报告》，既曝光个案问题，又研判类案风险，持续加强案件质量管理。

检察机关支持海洋环境监督管理部门与侵权人磋商达成赔偿协议 江苏首例海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协议获司法确认

本报讯(记者卢志坚 通讯员范伟义 姜学厚)近日，南京海事法院作出民事裁定，确认由检察机关支持磋商、海洋环境监督管理部门和责任者王某达成的海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协议有效。据悉，该案是江苏省首例由海事法院裁定的海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协议确认案件。

今年7月，王某在明知禁渔期的情况下，仍多次从连云港市赣榆区出发，驾驶渔船前往连云港市近海海域，雇用李某等人非法捕捞梭子蟹共计7214斤，渔获物价值共计12万余元。后王某等人被赣榆区农业农村局现场查获。

由于王某的行为对连云港近海渔业资源种群结构和海洋生态系统稳定性造成严重破坏，8月18日，赣榆区检察院启动民事公益诉讼立案并公告，告知法律规定的机关可以先行主张权利。公告期间，赣榆区农业农村局有意向对王某提出海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赣榆区检察院就该案向连云港市检察院汇报并获支持。赣榆区检察院积极搭建沟通平台，支持赣榆区农业农村局与王某进行磋商。赣榆区农业农村局依据海洋环境保护法、《江苏省渔业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计算出生态环境损害总额为19万余元。在此基础上，检察官向王某释法说理，深入阐释其行为对海洋生态造成的危害以及应承担的法律责任与赔偿义务。在检察官的见证下，9月22日，赣榆区农业农村局与王某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海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协议，王某承担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额19万余元。随后，赣榆区农业农村局向南京海事法院申请对该协议进行司法确认。

10月24日，南京海事法院依法组织召开听证会，全面审查案件事实、赔偿标准、责任承担及当事人意愿等事项。

(下转第二版)